

Speech by Mr Rodney Chui, Hong Kong Educational Publishers Association

各位議員：

本人謹代表全港的教科書出版社促請政府恢復執行《2000 年知識產權條例》中有關盜印印刷版權物刑事化的條文。

近年，本港的教科書出版業不斷萎縮，已到了令人憂慮的程度。由於盜印活動猖獗，教科書(尤其是補充作業)市場嚴重萎縮，不少作者均減少、有些甚至拒絕撰寫新的教科書。曾有作者投訴上課時，有近半學生使用他所著述書籍的影印本。他感到十分無奈，既是作者又是老師的他唯一可做的事，就是「永不寫書」，作為對不尊重知識產權的無聲抗議。

本地教科書出版業是個十分本地化的行業，我們沒有外銷市場，亦不能從外地進口，書本內容是按教署的要求而製作的。故此，產權的保障對我們來說是極為重要。

今年，課程改革在高中推行，本來，正是教科書出版社的大好商機，可是，實情並非如此，以地理科為例，以往會考地理科有四、五間出版社出版，但今年只得兩間出版。同於今年更改課程的生物科和化學科，也只得三套教科書可供選擇。至於今年 9 月增設的綜合人文科及科學與科技科，市場上更沒有任何相關的教科書。教科書嚴重不足，未能滿足不同學生及教師的需要，更不要說可以讓他們選擇和比較，加上市場萎縮所產生的惡性循環，令正版書籍售價高昂，對學習與教學的影響極之深遠。

另外，各校的校本課程亦令管制盜版變得更為困難。

從商業角度來說，出版社難於找到合適的作者，不但令教科書的出版時間延長，也令教科書的質素受到影響。此外，教科書的製作成本高昂，在市場萎縮的情況下，出版社為了繼續生存，不得不提高教科書的價格，因而加重了家長的經濟負擔。

本港教科書籍出版業不斷萎縮，主要由於政府於過去兩年暫停執行有關盜印印刷版權物刑事化的條文，向大眾發出了錯誤訊息，認為影印印刷版權物並非違法，同時間接鼓勵

了影印店繼續進行猖獗的盜印書籍活動。

要解決教科書在作者、投資、品種三方面短缺的問題，唯一的方法是給予印刷版權物版權持有人應有的法律保障。就知識產權而言，印刷版權物與電腦程式、電影、電視劇和電影電視以及音樂記錄沒有任何分別，政府應給予印刷版權物同等的產權保障，規定盜印版權作品作商業用途的人士須負上刑事責任。

因此我們認為，《二零零三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建議把暫停實施變成長期措施，此舉會向社會大眾發出錯誤信息，變相鼓勵盜印書刊活動，嚴重打擊香港的知識產權及創意工業的發展。

我們亦重申，應予書籍、期刊及其他印刷品等同於電腦程式、電影、電視劇及電影電視以及音樂紀錄這四類版權作品的產權保障，即在業務上使用版權作品的盜版複製品，均須負上刑事責任。

本港出版業現正處於生死存亡之秋，教科書市場的萎縮，嚴重影響消費者的利益，最終受害的是學生、家長及教師。因此，我們促請政府儘快落實加強對盜印印刷版權物的管制，恢復執行有關條例中對盜印書籍、期刊及其他印刷品須負刑事責任的條文。

多謝各位議員。